

論唐代“大手筆”作家之 聲名消解與歷史遮蔽^[1]

曲景毅

提 要

本文以宋代《唐文粹》、明代《唐文鑒》、清代《唐駢體文鈔》(包括清代補遺的《唐文粹》)的編選作為參照,考察後世對唐代“大手筆”作家應用文寫作的接受情況:衆“大手筆”作家中張說、李德裕受到更多的認可,李嶠、蘇頌次之;宋、清兩朝“大手筆”作家受到一定的關注,明代似不受歡迎,他們受到後世青睞的多為其頌銘碑誌論等文體,愈往後被選錄作品的文學性越強,而佔其文章數量頗多的制誥表章,則逐漸消失在編選者的視野之中。文章進一步論證:由於文學觀念的轉移、政事掩蓋文學、人品影響文品、創作本身的缺憾及作品的散佚,使得“大手筆”作家之文學聲名逐漸消解,於現代文學史的敘述中被遮蔽。

關鍵詞: “大手筆”作家 唐代文學 文學接受 聲名消解 歷史遮蔽

“大手筆”這一稱呼由來已久,其詞出《晉書·王珣傳》,最初是指有學識、有文采、為皇帝賞識的文章家代表國家或皇帝本人草擬的“哀册謚議”、“文檄軍書及禪授詔策”、“詔誥”類的朝廷公文,鮮明表現出為王者代言的特徵。由於撰寫這類公文的

文章家多數是以文章著稱，即他們不但擅長公文寫作，也長於創作墓誌、碑文、行狀、賦等較有文學色彩的文章，所以“大手筆”逐漸地擴展指稱善屬文的文章家，並進而由專寫文章延伸到各種文學樣式兼擅，且成就卓犖的文學大家。在唐代，被史書或時人稱作“大手筆”作家的有陳叔達、顏師古、岑文本、崔行功、李懷儼、蘇瓌、李嶠、崔融、張說、蘇頌、常袞、李吉甫、李德裕、令狐楚、韓愈、皇甫湜等 16 人，不同時期皆有以“大手筆”而著稱者，真可謂是一代有一代之“大手筆”^[2]。

唐代“大手筆”作家的應用文寫作成就、對宮廷文會的參與和引導、對文學士子的獎掖和評議，共同確立了他們在每一時期的文學範式地位^[3]。最高統治者的稱譽對“大手筆”作家的示範性是一種肯定：太宗對岑文本“親之信之”，使其“徒以文墨致位中書令”（《舊唐書·岑文本傳》）。武后對李嶠“深加接待，朝廷每有大手筆，皆特令嶠為之”（《舊唐書·李嶠傳》）。武后對崔融之頌碑“深加歎美，及封禪畢，乃命融撰朝覲碑文”（《舊唐書·崔融傳》）。玄宗稱張說為“當朝師表，一代詞宗”（《命張說兼中書令制》），說其“清詞雅調新”（《南山雀鼠谷答張說》），“言談延國輔，詞賦引文雄”（《春曉宴兩相及禮官麗正殿學士探得風字》）。玄宗特為蘇頌開政事食之先例，對其文誥頗為賞愛，稱“卿所制文誥，可錄一本封進，題云‘臣某撰’，朕要留中披覽”（《舊唐書·蘇頌傳》），又云“朕每見卿文章，與諸人尤異，當令後代作法，豈惟獨稱朕心”（韓休《蘇頌文集序》載）。代宗對常袞“甚顧遇之”，常袞連續九年擔任中書舍人的職位，後又任翰林學士、集賢學士、崇文及弘文館大學士。憲宗對於李吉甫極為重用，兩度拜相，為集賢殿大學士。武宗更是對李德裕專任，身為首輔的他仍秉筆為制，武宗稱“學士不能盡人意，須卿自為之”（《資治通鑑》卷二四七載）。

正史本傳對他們文章的評價有一定權威性：李嶠“富才思，有所屬綴，人多傳諷”（《新唐書·李嶠傳》）；崔融“為文華婉，

當時未有輩者”(《新唐書·崔融傳》);張說的文章“天下詞人,咸諷誦之”(《舊唐書·張說傳》);蘇頲的泰山朝覲頌文“世詒其文”(《新唐書·蘇頲傳》);常袞“文章俊拔,當時推重”(《舊唐書·常袞傳》),“文采瞻蔚,長於應用,譽重一時”(《新唐書·常袞傳》);李吉甫“該洽多聞,尤精國朝故實,沿革折衷,時多稱之”(《舊唐書·李吉甫傳》);李德裕“明辨有風采,善爲文章。雖至大位,猶不去書。其謀議援古爲質,袞袞可喜”(《新唐書·李德裕傳》)。凡此種種均證明“大手筆”作家無疑是那個時代最受認可的文章聖手,他們的創作也是那個時代的文章楷範^[4]。

後世專門的唐文選本並不多見,而且由於古文派幾經主導文壇,使得韓柳之文受到了更多的關注。唐代“大手筆”作家以擅寫應用文著稱,今據宋代《唐文粹》、明代《唐文鑑》、清代《唐駢體文鈔》(包括清代補遺的《唐文粹》)作爲參照,考察後世對唐代“大手筆”作家應用文寫作的接受情況,並進一步探討其在文學史上聲名消解與歷史遮蔽的原因。

一、宋、明、清三代唐文 選本與“大手筆”作家

(一) 宋·姚鉉《唐文粹》一百卷^[5]

卷第十九上：張說《起義堂頌》

卷第十九下：蘇頲《大唐封東嶽朝覲壇頌》

卷第二十一：張說《廣州都督嶺南按察五府經略使宋公遺愛碑頌》

卷第二十二：張說《大唐開元十三年隴右監牧碑頌》

卷第二十三：李德裕《唐武宗皇帝真容贊》

卷第二十四：蘇頲《雙白鷹贊》、張說《藍田法池寺二

法堂贊》、《蒲津橋贊》

卷第二十六上：岑文本《諫太宗勤政改過書^[6]》

卷第二十七：李嶠《請每十州分置御史巡案疏》、崔融《諫稅關市疏》

卷第三十上：張說《論神兵軍大總管狀》

卷第三十一：李德裕《唐武宗昭肅皇帝會昌二年上尊號玉冊文》、《唐武宗昭肅皇帝會昌五年上尊號玉冊文》

卷第三十二：蘇頌《唐中宗孝和皇帝謚冊文》、《唐睿宗玄宗真皇帝哀冊文》、崔融《唐高宗則天皇后哀冊文》、常袞《唐代宗貞懿皇后哀冊文》

卷第三十三下：張說《吊國殤文》

卷第三十四：李德裕《荀悅論高祖武宣論》、《三國論》

卷第三十六：李德裕《文章論》

卷第三十七：李德裕《王言論》、《英傑論》、《忠諫論》、《近倖論》

卷第三十八：蘇頌《夷齊四皓優劣論》、李德裕《袁盎以周勃爲功臣論》、《張辟疆論》

卷第五十：張說《后土神祠碑(銘)》(玄宗御製張說辭)、《西嶽太華山碑(銘)》(玄宗御製張說辭)

卷第五十二：崔融《嵩山啓母廟碑銘》

卷第五十五下：張說《唐和麗妃神道碑》

卷第五十六：張說《唐中書令梁國公姚崇神道碑》

卷第五十七：常袞《唐故四鎮北庭行營節度使扶風郡王贈司徒馬公神道碑銘》、張說《唐贈梁州都督隴右節度大使郭知運神道碑》

卷第五十九：李德裕《幽州紀聖功碑銘》

卷第六十四：張說《荊州玉泉寺大通禪師碑銘》

卷第六十五：岑文本《京師至德觀法主孟法師碑銘》

卷第六十八：張說《唐丞逍遙公韋公墓誌銘》

卷第七十八：李德裕《丹宸箴六首》

卷第八十三：張說《與鄭駙馬書》

卷第八十八：李嶠《上雍州高長史書》

卷第九十一：張說《唐昭容上官氏文集序》

卷第九十四：張說《大衍曆序》

卷第九十五：張說《般若心經贊序》

卷第九十七：張說《季春下旬詔宴薛王山池序》（按：此篇為詩序）

總計《唐文粹》選“大手筆”岑文本 2 篇，李嶠 2 篇，崔融 2 篇，張說 20 篇，蘇頌 6 篇，李德裕 16 篇，共 48 篇，其中張說、李德裕最多，某種程度上反映出二人的文學成就最為突出，亦最有古韻。姚鉉按文體分類選文，涉及文類 12 種，其中頌（4 篇）、贊（4 篇）、疏（3 篇）、論狀（1 篇）、冊文（6 篇）、吊文（1 篇）、論（10 篇）、銘（3 篇）、碑誌（8 篇）、箴（同名 6 篇，算 1 種）、書（2 篇）、序（4 篇）。所選文章題目及內容經常與《全唐文》所據不同，如岑文本《諫太宗勤政改過書》，《全唐文》題為《大水上封事極言得失》（亦有稱為《上太宗勤政疏》）；蘇頌《大唐封東嶽朝覲壇頌》，《全唐文》題為《封東嶽朝覲頌》；李德裕《唐武宗皇帝真容贊》，《全唐文》題為《仁聖文武至神大孝皇帝真容贊》，等等。姚鉉於真宗大中祥符四年（1011）纂集唐代文章為《唐文粹》百卷，這是中國第一部斷代文章總集。《唐文粹·序》云：“豈唐賢之文，迹兩漢、肩三代而反無類次以嗣於《文選》乎？鉉不揆昧慙，遍閱群集，耽玩研究，掇菁擷華，十年於茲，始就厥志。”清人譚獻《文粹》序云：“姚寶臣氏當世顯貴，手輯巨編，意在遠紹昭明不朽之盛事，披尋所及，殆不下數千卷。”可見姚鉉編此集用力之勤，涉獵甚廣。《唐文粹》的編輯宗旨非常明確，是為了上接《文選》，總結唐代文學的成就，“纂唐賢文章之英粹”，意思是說書中所選均是唐人文章的精華，其選錄標準是“止以古雅為命，

不以雕篆爲工，故侈言曼詞率皆不取”(《唐文粹·序》)，如《四庫全書總目》所云：“是編文賦，惟取古體，而四六之文不錄。”^[7]故極少選錄駢文，這種復古傾向與北宋初期文學復古思想相契合，所針對的是晚唐五代駢文的復興與流肆。姚氏雖多選韓柳及古文一派的作品，但誠如明人胡纘宗《刻唐文粹序》所言：“唐之人以文名者，不獨李、杜、韓、柳，騷雅侏侏，墳籍彬彬，凡有古調，皆粹於是矣。”^[8]我們注意到，姚氏也選入大量頌體文，“大手筆”作家所入選之頌、贊、碑、冊即爲此類，這是“大手筆”最富代表性的文字。此外，還選有一些墓誌、疏、論、序、書，亦屬應用文。但是，《唐文粹》共選1045篇文章，“大手筆”作家入選者僅48篇，從中可以看出駢文和應用文體的不受重視。

(二) 明·賀泰輯《唐文鑑》二十一卷^[9]

卷之二太宗朝：岑文本《大水上封極言得失》(出《政要》)

卷之三太宗朝：岑文本《諫宥侯君集貪縱罪》(出《君集傳》)

卷之四中宗朝：崔融《議廢四鎮不可》(出《吐蕃傳》)、李嶠《巡察使時限迫促》^[10]

卷之六玄宗朝：張說《姚文貞公神道碑》(無出處)、《文章評》(出本傳)^[11]

卷之七玄宗朝：蘇頌《諫自將討吐蕃》(出本傳)、《復上言》(景毅按：亦出本傳)

卷之十六憲宗朝：李吉甫《請汰冗吏》(出本傳)

卷之十九敬宗朝：李德裕《丹扈六箴六首》(出本傳)

卷之二十文宗朝：李德裕《漢昭論》(出《文粹》)^[12]、《入謝進戒》(本傳)

卷之二十一武宗朝：李德裕《論朋黨》(出本傳)、《代劉沔答回鶻書》(出《通鑑》)、《追論維州悉恒謀事》(出

《通鑑》)

總計《唐文鑑》選岑文本2篇,李嶠1篇(佚),崔融1篇,張說2篇,蘇頌2篇,李吉甫1篇,李德裕6篇,共15篇,其中選李德裕最多。該書按時代先後選文,涉及作家較多,每人只選幾篇,基本錄有出處(亦有無出處者),文有散佚,抄寫並不十分工整,印刷也很粗糙。明代印刷業發達,然學術空疏,有些士子或書商為謀取利益而私刻書籍,相對來說隨意增刪,品質較差,《唐文鑑》即是如此,所以它的影響有限。《四庫全書總目》對此書評價頗低:“雜採唐文,所見殊為隘陋。前有林瀚序,稱兩漢有文鑑,宋亦有文鑑,惟唐一代闕焉。如曰一朝必當有一文鑑,文何以必當名鑑也。如曰唐文無總集,是併姚鉉書未見矣。蓋明代書帕之本其紕繆,往往如此。”^[13]此書與《西漢文鑑》、《宋文鑑》相比相差甚遠。但是,我們還是可以從是書中找尋一些特點,明人林瀚《唐文鑑·序》:“(賀泰)以文章政事卓然為內臺之良,乃於激揚暇日,遍閱《唐書》及諸典籍所載奏議、記、策、賦幾有關於治道,有裨於風教者,悉萃為一部二十有一卷,名曰《唐文鑑》。”可見,有關治道與有補風教者為《唐文鑑》選文的側重點,這也是名副其實。卷之二太宗朝多選魏徵文,卷之九德宗朝多選陸贄文,卷之十三至卷十八憲宗朝多選韓愈、柳宗元文,均為此意。《唐文鑑·序》又云:“李唐三百餘年,名臣文士心術之精微,詞鋒之綉麗,皆了然無遺。”從選文看出有唐一代“心術之精微”與“詞鋒之綉麗”是編選者的另一個目的,從所選“大手筆”作家的文章來看仍富於一定代表性,這些文章多是論述精微,有獨到見解,文辭也仍繼續著駢體文一貫的華麗。

(三) 清·陳均編、譚[譚]宗浚^[14]校《唐駢體文鈔》十七卷^[15]

卷二:陳叔達《大唐宗聖觀銘》

卷三：顏師古《聖德頌》、岑文本《京師至德觀孟法師碑銘》

卷六：崔融《對耽書穿床判》、《代皇太子賀白龍見表》、《嵩山啓母廟碑》

卷七：張說《爲留守奏瑞禾杏表》、《謝賜御書大通禪師碑額狀》、《大唐西域記序》^[16]、《送嚴少府赴萬安詩序》、《洛州張司馬集序》、《東山記》、《石橋銘》、《延州豆盧使君萬泉縣主薛氏碑》、《西嶽太華山銘》、《徐氏子墓誌銘》

卷八：李嶠《爲汴州司馬唐授衣請豫齋會表》、《神龍曆序》、《爲百僚賀瑞筍表》、《爲王方慶讓鳳閣侍郎第二表》、《爲納言姚王壽等謝賜飛白書表》、《與夏縣崔少府書》、蘇頌《太清觀鐘銘》^[17]

卷十：常袞《贈婕妤董氏墓銘》

卷十二：李德裕《賜太和公主勅書》、《太和新修辨謗略序》、《懷崧樓記》、《平泉山居誠子孫記》、《文章論》、《劍門銘》、《扶風馬公神道碑銘》

《唐駢體文鈔》共計十七卷，選陳叔達 1 篇，顏師古 1 篇，岑文本 1 篇，李嶠 6 篇，崔融 3 篇，張說 10 篇（1 篇僞作），蘇頌 1 篇，常袞 1 篇，李德裕 7 篇，共 31 篇，涉及了多數“大手筆”作家，且有側重，李嶠、張說、李德裕稍多，是一個較好的選本。另外，涉及文體 11 種，其中銘（6 篇）、頌（1 篇）、判（1 篇）、表（6 篇）、碑（2 篇）、狀（1 篇）、序（5 篇）、記（3 篇）、墓誌（2 篇）、書（2 篇）、論（1 篇）。譚[譚]宗浚《唐駢體文鈔·跋》：“駢儷之文，自以沈、任、徐、庾爲極則，而善學沈、任、徐、庾者，莫若唐人。雖徑稍殊，而波瀾莫二。即至尋常率意之作，其氣體淵雅，自非北宋以後人所能。”從所選“大手筆”作家的文章來看，所論誠然，所選錄的篇目也基本上是這些作家的代表性作品，可以看出作者的匠心與卓識。清代還有李兆洛的《駢體文鈔》^[18]影響很大，

李兆洛長陳均十歲，未知陳均編書是否受到李兆洛影響。

(四) 郭麐《唐文粹補遺》二十五卷^[19]

卷第二：常袞《代崔公授秘書監致仕謝表》

卷第六：張說《為伎人祭元十郎文》

卷第七：張說《溫泉箴》

卷第十：張說《唐陳州龍興寺碑》

卷第十一：張說《撥川郡王碑》

卷第十二：張說《鄭國夫人神道碑》、李吉甫《杭州徑
册寺大覺禪師碑銘》

卷第十三：常袞《劍南節度判官崔君墓誌銘》

卷第十六：張說《兵部尚書代國公贈少保郭公行狀》

卷第十七：蘇頌《故刑部尚書中山李公詩法記》

卷第十八：李德裕《懷崧樓記》

卷第十九：李嶠《答李清河書》、《與營州都督弟書》

卷第二十一：張說《孔補闕集序》

卷第二十二：李吉甫《上元和郡縣圖志序》

卷第二十四：張說《會諸友詩序》

《唐文粹補遺》共計二十五卷，選李嶠 2 篇，張說 8 篇，蘇頌 1 篇，常袞 2 篇，李吉甫 1 篇，李德裕 1 篇，共 17 篇，其中張說最多。郭麐對《唐文粹》的補遺當然不排除對姚鉉選文思想的繼承，但亦有其個人的選文意識，補出的篇目大體部分彌補了《唐文粹》的缺憾，特別對張說的重視，可謂識見，所補《兵部尚書代國公贈少保郭公行狀》等文是張說的傑出作品。他與陳均大體屬於同一時代人，所以可以與《唐駢體文鈔》相對照。

以上四部選本，《唐文粹》久負盛名，其他三種則學界甚少關注。以所選篇目綜合而言，頌、銘、碑誌、論作為最需要筆力才華的文體是最有代表性的“大手筆”文字，也最受後世青睞。愈

往後被選錄作品的文學性愈強,而占其文章數量頗多的制、誥、表、章,則逐漸消失在編選者的視野之中。我們可將選本所選“大手筆”作家篇數列表一觀:

歷代唐文選本對“大手筆”作家之選錄篇數列表

	陳叔達	顏師古	岑文本	李嶠	崔融	張說	蘇頌	常袞	李吉甫	李德裕	總數
宋·唐文粹(100卷)			2	2	2	20	6			16	48
明·唐文鑑(21卷)			2	1	1	2	2		1	6	15
清·唐文鈔(17卷)	1	1	1	6	3	10	1	1		7	31
清·文粹補(25卷)				2		8	1	2	2	1	16
被選篇數(含重合)	1	1	5	11	6	40	10	3	3	30	

可以看出,張說、李德裕受到更多的認可,李嶠、蘇頌次之。《唐文鑑》21卷、《唐駢體文鈔》17卷,相較於《唐文粹》100卷的規模小許多,故“大手筆”之選篇較《唐文粹》也較少,但清代的《唐駢體文鈔》較明代的《唐文鑑》卷數少,而“大手筆”之選篇多。宋、清兩朝“大手筆”作家受到更多的關注,“大手筆”作家的文章在明代似不受歡迎,當然這與選本本身的選錄標準有關,《唐文鑑》自然多選鑒戒文字,而“大手筆”作家的作品多以頌美為能。

二、聲名消解與歷史遮蔽

我們發現,唐代“大手筆”作家在後世並不以文學著稱,他們的文學聲名漸漸淡出了人們的視線,文學史家論唐代文學時對他們採取了可有可無或者簡單批判的態度,這些當時聲名顯赫的大家成為現代文學史敘述的邊角或盲點。是什麼原因造成這種歷史遮蔽的現象?筆者認為這是一個頗為值得研究的複雜

的學術課題，這不局限於唐代“大手筆”作家，還涉及歷代某類作家群體的文學接受，許多這樣的作家均需要我們再次挖掘與審視，回歸歷史本真去考量與批判，並重新給予他們公正的評價。限於學識與篇幅，這裏拋磚引玉，試作初步探討。

（一）文學觀念的轉移與現代文學史的書寫

唐代秉持著一種雜文學觀，自陳子昂以降把一切文體，無論“文”、“筆”均統稱為“文章”，把一切非文學的文都包括到文的範圍中來^[20]。唐人心目中的文章範圍比現代人要寬泛得多，舉凡詔誥制敕、章表疏奏、碑誌頌贊等文體唐人均視作文章範疇，這從現存唐人文集和《文苑英華》所收文體類別便可一目了然^[21]。因此，擅長撰寫應用文的這些“大手筆”作家在當時受到朝廷上下、文人士子的追膜與推崇，其文章成為一時之範式，他們中多人是當時的文壇盟主，享有很高的文學聲名。可是隨著古代雜文學觀念的打破，後世將詔令、奏議等“大手筆”作家的主要文體歸入史部（如《欽定四庫全書總目》卷五五史部“詔令奏議類”著錄《唐大詔令集》一百三十卷），在強調其政治與歷史價值的同時，其文學價值被逐漸遮蔽。特別是近代以來受西方純文學觀念影響，應用文體從純文學中被割離出來，文學自身的門類劃分也愈來愈細密，“大手筆”作家的許多應用文在後世並不被視為文學創作。其次，“大手筆”作家往往是時勢促成，具有鮮明的時代特點。就文體特徵而言，“大手筆”作家所寫之應用文（如制狀、奏議、碑誌、策論等）具有很强的時效性和政治性，在彼時彼地很有影響的文字，時過境遷，人們的關注度自然下降。再次，自中唐所謂“古文運動”興起後，散文成為與駢文爭雄的文體，人們由於不滿六朝文風，而否定了駢體文的形式，歷經宋代古文運動、明代復古運動及清代古文派主盟，散文的勢力愈來愈大，而唐以後駢文創作陷入了衰微的尷尬境地，因而散文逐漸成為文章寫作的正宗。清代駢文雖然再度復興，但正宗

既已確立,好尚遽難改變。一些“大手筆”作家雖然亦朝著駢散結合的方向有過努力,但總體上他們的文字屬於華麗之駢體,因而影響了後世對他們的接受。

在這樣的文學觀念指導下書寫的文學史,必然在相當程度上忽略了諸如“大手筆”作家的文學創作,其文學聲名則進一步的被消解和遮蔽。我們可以這樣說,對於“大手筆”作家,包括文學史上的許多駢文聖手或應用文作家,文學觀念的轉移必然促使其文學聲名的消解。但是,文學史的編撰應如何進行?是依據現代的文學觀念來梳理歷史上的文學,還是應復歸每個歷史階段的文學觀念以其書寫歷史真相?今天隨著文學研究的深入與視野的擴展,我們應本著實事求是的原則重新認識應用文或者駢文作家的文學價值與意義,或許他們的文學聲名會在將來得到光復。

(二) 政事掩蓋文學

筆者所論之“大手筆”作家多是朝廷重臣,多數官至宰相(除顏師古官至秘書監、崔融官至鳳閣舍人外),其中張說、李吉甫、李德裕尤以政事聞名。他們更多的是作為一個政治家出入於文學界,其文才為政事所掩,這是其文學家身份被消解的重要原因。

美國著名唐詩學家宇文所安(Stephen Owen, 1946—)在《初唐詩》中談及張說時指出:“張說作為政治家比作為詩人更重要。”^[22]有些學者也認為張說“在文學史上的意義主要的不在於他的詩歌創作,而在於他推進‘文治’為詩人和詩歌的發展所提供的良好的政治環境,以及他在文學批評中所表現的文學觀念,對於詩歌由初唐過渡到盛唐,對於詩風的轉變所起的積極倡導作用”^[23],所論有理。陳子展《張說一千二百年祭》云:“張說顯貴於開元盛時,他在政治上的地位,很足以擡高他在文學上的地位。所以能主一時壇坫,開一代風氣。”這固然有一定道

理,但反過來說,正因為人們看重的是他在政治上的作為,對於其文學才能關注不夠。人們認為其文學都是為了其政治服務的,這一點在其應制詩和大量的奉旨撰寫的碑頌文中反映出來,其文學價值被無意識地忽略。

關於韓愈與李德裕,宋人有一段頗有見地的評價:“自房、杜、姚、宋之後,相之有聲者,衛公李文饒;而王、楊、燕、許之後,儒之可宗者,文公韓退之而已。故世之論衛公者,必以功烈言,而鮮及於文章;論文公者,必以文章稱,而或略於功烈。殊不知衛公之文章,常出乎功烈之外;而文公之功烈,不在乎文章之下。借令衛公當文公時,則必以文章顯矣;文公得衛公位,則必以功烈著矣。”^[24]這可以幫助我們理解李德裕的功業與文章之顯與隱。論李德裕還要注意一個重要的政治問題,南宋葉夢得《避暑錄話》卷上稱“李德裕是唐中世第一等人物,其才遠過裴晉公,錯綜萬務,應變開闔,可與姚崇並立”,然而,“其卒不能免禍,而唐亦不競者,特恩怨太深,善惡太明,及墮朋黨之累也。推其源流,亦自其家法使然。彼吉甫於裴垍,尚以恩為怨,況牛僧孺、李宗閔輩,實相與為勝負者哉”^[25]。李吉甫、李德裕父子陷於唐後期黨爭的掣肘,使其政名與文名均受到很大影響,此處不擬多談。

(三) 人品影響文品

在漫長的文學史長河中,經常會面對這樣的人物,他們的人品與文品蘊含著二律悖反的現象。誠如蔣寅先生在《文如其人?——詩歌作者和文本的相關性問題》一文中闡釋我們可以在一定限度內認可文如其人這一命題:“即文如其人是如人的氣質而非品德,是文與人的氣質一致,而非與人的品德一致。”^[26]一些“大手筆”作家文章與其個性氣質是相符的,但斷不可由此判斷其為人處事一如其在詩文中所津津樂道的那樣,因為這二者往往是背離的。我們以最典型的李嶠、張說為例,試作論析。

唐代新興文士借高宗、武后之力打破了舊有的社會秩序,衝

破了貞觀舊臣的壓抑而走向權力中心。龍朔初載高宗歸政武后時出現了一批新興的文士群體，他們出身寒微，多由科舉入仕，擅長文辭，但多薄德行，普遍具有尚文輕儒，急功近利，阿諛獻媚等特點。李嶠即是這樣，他本是一介文吏，政績平庸，文學亦受到很大爭議，在道德上誠如《舊唐書》本傳所云：“驗以諧之道，罔有貞純”，“有慚輔弼，稱之豈同。凡人有言，未必有德”^[27]。《朝野僉載》卷四載時人認為中書令李嶠有三戾：“性好榮遷，憎人昇進；性好文章，憎人才筆；性好貪濁，憎人受賂。亦如古者有女君，性嗜肥鮮，禁人食肉；性愛綺羅，斷人衣錦；性好淫縱，憎人畜聲色。此亦李公之徒也。”^[28]武后時試官盛行，“時李嶠為尚書，又置員外郎二千餘員，悉用勢家親戚，給俸祿，使釐務，至與正官爭事相齟者”^[29]。官員的濫賞濫用成為此後唐政府的一大弊端，李嶠尸位素餐，使得形勢愈演愈烈。另外，史書中常常譏諷以李嶠為首的文學詞臣依附張昌宗、張易之兄弟，在這點上崔融與李嶠類似，都受到後人詬病，故《舊唐書》史臣贊稱崔融“文雖堪尚，義無可則。備位守常，斯言罔忒”^[30]。

人品影響文品，在張說身上體現最為明顯。張說屬於新興的文士階級，門第寒微，為“近代新門”，一生仕途大起大落，處於政治的風口浪尖上。他功業心極強，在實現理想的過程中，表現出了一介文士義利取捨時的複雜心理，甚至有許多不合禮法、浮薄無行的做法。張說為人喜好黨同伐異，他借開元十三年封禪之時大封親己勢力，為時所詬。《舊唐書》本傳云：“及登山，說引所親攝供奉官及主事等從升，加階超入五品，其餘官多不得上。又行從兵士，惟加勳，不得賜物，由是頗為內外所怨。”^[31]《舊唐書·張九齡傳》亦云：“說自定侍從升中之官，多引兩省錄事、主事及己之所親攝官而上，遂加特進階，超授五品。……及制出，內外甚咎於說。”^[32]張九齡作為張說門生，即看出張說此種做法的不妥，並委婉地加以勸說，而此時張說志得意滿，是最受玄宗寵信之時，並未聽勸。另外還有一則頗為有意思的趣聞。

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一二：“明皇封禪泰山，張說為封禪使。說女婿鄭鎰，本九品官，舊例封禪後，自三公以下皆遷轉一級，惟鄭鎰因說驟遷五品，兼賜緋服。因大酺次，玄宗見鎰官位騰躍，怪而問之，鎰無詞以對。黃幡綽曰：‘此泰山之力也。’”^[33]“泰山”為岳父之代詞，由是得名，可見張說親己之一斑。

張說是玄宗朝“吏治與文治之爭”的核心人物，張說與姚崇的爭鬥歷史上頗為有名。張、姚二人俱為開元前期之名相，但卻各為朋黨，相互傾軋，並由此開始了玄宗朝的“吏治與文治之爭”。開元十年，張說與張嘉貞同為相，並不諧和，進一步推動所謂“吏治與文治之爭”。《舊唐書·張嘉貞傳》：“廣州都督裴仙先下獄，上召侍臣問當何罪，嘉貞又請杖之。兵部尚書張說進曰：‘臣聞刑不上大夫，以其近於君也。故曰：士可殺，不可辱。臣今秋受詔巡邊，中途聞姜皎以罪於朝堂決杖，配流而死。皎官是三品，亦有微功。若其有犯，應死即殺，應流即流，不宜決杖廷辱，以卒伍待之。且律有八議，勳貴在焉。皎事已往，不可追悔。仙先只宜據狀流貶，不可輕又決罰。’上然其言，嘉貞不悅，退謂說曰：‘何言事之深也！’說曰：‘宰相者，時來即為，豈能長據？若貴臣盡當可杖，但恐吾等行當及之。此言非為仙先，乃為天下士君子也。’初，嘉貞為兵部員外郎，時張說為侍郎。及是，說位在嘉貞下，既無所推讓，說頗不平，因以此言激怒嘉貞，由是與說不叶。”姜皎是張說的親信，曾於開元元年受張的指使上奏外放姚崇，此時借議裴仙先事引出姜皎事是為其申不平。張說的此番言論看似申明大義，冠冕堂皇，但卻是針對曾經比自己官職低的張嘉貞，由是可見其性格，後來開元十一年，張說果然借機把張嘉貞排擠出京城。《舊唐書·張嘉貞傳》云：“（開元）十一年，上幸太原行在所。（嘉貞弟）嘉祐贓汙事發，張說勸嘉貞素服待罪，不得入謁，因出為幽州刺史，說遂代為中書令。嘉貞惋恨，謂人曰：‘中書令幸有二員^[34]，何相迫之甚也！’明年，復拜戶部尚書，兼益州長史，判都督事。敕嘉貞就中書省與宰相會宴，嘉貞

既恨張說擠己，因攘袂勃罵，源乾曜、王峻共和解之。”^[35] 貴為宰相，竟然在宴會上潑口訓罵，有失身份，可見二人品行均有問題。甚至張說因為其引薦之人和其政見不和，即找藉口排擠。《資治通鑑》玄宗開元十二年(724)載張說排擠崔沔出京：“初，張說引崔沔為中書侍郎，故事，承宣制皆出宰相，侍郎署位而已。沔曰：‘設官分職，上下相維，各申所見，事乃無失。侍郎，令之貳也，豈得拱默而已！’由是遇事多所異同，說不悅，故因是出之。”^[36] 李邕以才學聞名，玄宗在封禪回途中，時為汴州刺史的他累獻詞賦，“甚稱上旨”，自此頗為驕矜，竟自稱可以居相位，身為文儒的張說“甚惡之”^[37]。

張說以文章來提拔人士，也以“無文”來排斥人，對於沒有文才的官吏，大加鄙夷和排擠。《資治通鑑》玄宗開元十四年(726)載：“上召河南崔隱甫，欲用之。中書令張說薄其無文……隱甫由是與說有隙。”又云：“說有才智而好賄，百官白事有不合者，好面折之，至於叱罵……中書舍人張九齡言於說曰：‘宇文融承恩用事，辯給多權數，不可不備。’說曰：‘鼠輩何能為！’”^[38] 從這段張說的話語我們可以看出，開元十四年，剛剛封禪過後，張說此時為右丞相兼中書令，秉衡廟堂，位極人臣，言語肆無忌憚，收受賄賂，當面申斥百官，絲毫不留顏面，這是權力極度膨脹時的危險信號，其門生張九齡提醒其加以戒備，以防小人構陷，但根本沒有引起張說的警醒，反而變本加厲。這年四月，崔隱甫、宇文融、李林甫等政敵對張說進行了一次打擊報復，聯合彈劾張說，說遭彈後“於瓦器中食，蓬首垢面”，一副哀哀可憐之象，完全失去了其往日的頤指氣使、洋洋自得的風光，更顯出其為人為政投機狡詐的一面，委瑣卑下為人所不耻^[39]。張說人品中的諸多問題，對於其文名的傳播當然會產生影響。

(四) 創作本身的缺憾

無可厚非的是，“大手筆”作家的創作存在許多不足，諸如

語言上“繁采寡情”(《文心雕龍·情采》),顏、岑、崔、李、常袞均有此病;形式上模式化,這是受到文體上的限制,制誥、奏議、章表、碑誌均有一定之規,故而多數“大手筆”作家均有程式化的弊病;內容上空洞,這是行政公文和碑誌類文字的通病。

“大手筆”作家中以張說、常袞和李德裕的文學成就最為突出^[40],但是他們均屬於過渡期的作家。張說處於初盛唐過渡時期,創作特色不是很明顯,容易被人忽略。錢謙益《唐詩英華序》云:“世之論唐詩者,必曰初、盛、中、晚。老師豎儒,遞相傳述,揆厥所由。蓋創於宋季之嚴儀,而成於明初之高棖,承譌踵繆,三百年於此矣。夫所謂初、盛、中、晚者,論其世也,論其人也。以人論世,張燕公、曲江,世所稱初唐宗匠也。燕公自岳州以後,詩章悽惋,似得江山之助。則燕公亦初亦盛,曲江自荊州以後,同調諷詠,尤多暮年之作,則曲江亦初亦盛。以燕公系初唐也,遡岳陽唱和之作,則孟浩然應亦盛亦初,以王右丞系盛唐也。”^[41]正因為張說亦初亦盛,處於中間,並不是初唐或盛唐的代表作家,其聲名均被那些大家所掩蓋,治文學史的人就難以顧及他,宏通也是較庸常的寫作方式,很難引起文學史家的注意。其被人稱道的碑誌,以後世眼光來看,並不是真正意義上的文學作品。竇泉《述書賦下》:“時議論詩則曰王維、崔顥;論筆則曰王縉、李邕,祖詠張說不得預焉。”^[42]可見張說文章在當時並不能算是最好的。誠如蘇轍《歐陽文忠公神道碑》所云:“雖唐貞觀、開元之盛,而文質衰弱;燕許之流倔強其間,卒不能振。”^[43]與張說並稱“燕許大手筆”的蘇頌,其詩文成就更在張說之下。

如果說張說屬於初而逗盛者,那麼常袞屬於盛而漸中,李德裕屬於中而入晚。常袞、李德裕二人的文章大多數都是制詔奏狀類行政公文,常袞雖實用與文采兼擅,但其駢體行文的格式與古文興起的總體趨勢不類,後人甚少談及其文學成就。李德裕的文章雖有不凡之處,但畢竟文章中的政治意味過濃,文學色彩

較淡,無論在中唐或晚唐文學中均不具有代表性。至於二人的詩更沒有什麼特別之處。

(五) 作品的散佚

新、舊《唐書》十二位“大手筆”作家著述一覽表

	陳叔達	顏師古	岑文本	崔行功	蘇環	李嶠	崔融	張說	蘇頌	常袞	李吉甫	李德裕
舊唐書· 經籍志	5 卷	40 卷	60 卷		10 卷	30 卷	40 卷					
新唐書· 藝文志	15 卷	60 卷	60 卷	60 卷	10 卷	50 卷 [44]	60 卷 [45]	30 卷 [46]	30 卷	10卷,詔 集60卷	20 卷 [47]	20 卷 [48]

關於“大手筆”作家的文學著述^[49],兩《唐書》記載有別,《新唐書·藝文志》記載文人卷數較多,崔行功、張說、蘇頌、常袞、李吉甫、李德裕只有《藝文志》有文集記載。“大手筆”作家留存的文章與實際創作有很大距離,筆者曾充分吸收現代補遺與考辨成果,將唐代“大手筆”作家的文章於各本的著錄情況彙集一處,對其中真偽有疑義或後人著錄有誤者進行辨正後指出:陳叔達今存文3篇,顏師古今存文24篇,岑文本今存文21篇,崔行功今存文7篇,蘇環今存文3篇,李嶠今存文159篇,崔融今存文51篇,張說今存文265篇,蘇頌今存文313篇,常袞今存文321篇,李吉甫今存文33篇,李德裕今存文397篇^[50]。“大手筆”作家中除張說、李德裕作品保存相對完整以外,都有程度不同的散佚,其中陳叔達、崔行功、李懷儼、蘇環、李吉甫散佚尤為嚴重,顏師古、岑文本、崔融次之,已難窺見其創作面貌,這對於他們後世的文學聲名均起到了阻礙作用。

(作者: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中文系教授)

主要參考文獻：

- 宋·姚鉉編，清·郭麐補遺：《唐文粹》，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
- 後晉·劉昫：《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
- 宋·李昉等：《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1966年。
- 宋·王溥：《唐會要》，北京：中華書局，1955年。
- 宋·歐陽修、宋祁：《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
- 宋·司馬光著，胡三省音注：《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
- 宋·蘇轍：《樂城後集》，《四部叢刊》影明嘉靖蜀藩活字本。
- 宋·無名氏：《李文饒文集後序》，《李文饒文集》，《四部叢刊》本。
- 明·賀泰輯《唐文鑑》，南京圖書館藏正德六年孫佐刻本，《四庫全書存目叢書補編》第11冊，濟南：齊魯書社，2001年。
- 清·錢謙益：《牧齋有學集》，卷十五，《四部叢刊》影清康熙本。
-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影印嘉慶本，1983年。
- 清·陳均編，譚宗浚校《唐駢體文鈔》，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名著·歷代詩文總集》，冊35，臺北：世界書局，1962年。
- 羅宗強、郝世峰等：《隋唐五代文學史》，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4年。
- 《唐五代筆記小說大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
- 《全宋筆記》第二編，鄭州：大象出版社，2003年。
- 蔣寅：《古典詩學的現代詮釋》，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
- 宇文所安著，賈晉華譯：《初唐詩》，北京：三聯書店，2004年。

注釋：

- [1] 筆者謹對審查人暨編輯委員會的修改意見和建議深表謝忱！本論文為2012年中國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唐詩學研究”（批准號：12&ZD156）階段成果。
- [2] 關於唐代“大手筆”作家的相關情況，筆者有《唐代“大手筆”作家考論》（臺灣《輔仁國文學報》，第32期（2011），頁75—103）。按：筆者在該文中曾論

及,被冠之以“大手筆”的作家要求有極高的綜合素質。第一,善屬文,美辭采,文學才能高出時人一籌,且受到普遍認可;第二,思維敏捷,下筆立就,善於揣摩人主之意;第三,文章重視實用,同時講究辭采,文質兼取,所寫文章是時代文風的指向標,反映著當時重大的政治社會問題,見識宏遠精闢,符合當時治國方略;第四,“大手筆”作家往往是時勢促成,具有鮮明的時代特點,他們深受皇帝寵信,有較強的史事能力,長時間的身居宰輔或知制誥類的顯位,有王霸器識,能站在時代風尚與國家利益的高度,宏觀地看待人世、立意撰文。可以看出,能文善文,是成為“大手筆”作家的重要條件,但唐代能文善文者不在少數,僅被唐人尊為“文宗”、“詞宗”的就有薛元超、陳子昂、李嶠、張說、王維、崔沔、獨孤及、顏真卿等,其中只有李嶠、張說被稱為“大手筆”作家。“文宗”、“詞宗”的稱謂相對偏重於文學成就,而與政治、文化及文壇的關係並不一定很强,而“大手筆”作家的影響更加多元。

- [3] 筆者撰有《奉和應制與宮廷文會：“大手筆”作家與唐代文壇(一)》(宣讀於香港大學·第九屆亞洲研究學會研討會,2014年3月14日)、《獎掖、交遊與評議：“大手筆”作家與唐代文壇(二)》兩文,待刊。
- [4] 筆者已發表:《“大手筆”作家與唐代儒學的三次復振》(《古代文學理論研究》,第31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年,頁171—187)、《論李德裕的公文寫作》(《國學研究》,第27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1年,頁47—74)、《“文章四友”新論:以李嶠、崔融之應用文書寫為探討中心》(臺灣師範大學《師大學報:語言與文學類》,第57卷第2期,2012年,頁29—58)、《論“燕許大手筆”張說蘇頌之應用文比較》(《第九屆馬來西亞漢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2012年,頁78—101)、《試論中唐常袞制書之文章價值》(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56期,2013年,頁165—186)、《論唐代文章之演進:以“大手筆”作家為視角》(黃霖主編:《視角與方法——復旦大學第三屆中國文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南京:鳳凰出版社,2013年,頁420—428),此文修訂後更名為《“大手筆”作家視域下的唐文演進論》,又刊載於《古代文學理論研究》,第36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3年,頁100—113。
- [5] 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按:《唐文粹》本名《文粹》,後人習慣上稱其為《唐文粹》,以突出其選文的時代性,參見郭勉愈:《從宋紹興本看〈唐文粹〉的文本系統》,《清華大學學報》2003年第1期。姚鉉(968—1020),廬州

合肥人，字寶之。宋太宗太平興國八年進士，知潭州湘鄉縣，通判簡、宣、昇三州。淳化五年，直史館。至道初，遷太常丞，充京西轉運使，官至兩浙轉運使。善文辭筆劄，藏書頗富，《宋史》有傳。又，該書卷第六選蘇頌《長樂花賦》、李德裕《瑞橘賦》，卷第八選李德裕《歌器賦》，卷第九選張說《江上愁賦》，由於以下兩個選本皆未選賦文，為論述的方便與可比性，此處暫且不論。另，《唐文粹》並非本自《文苑英華》，“銓擇十一”，前人已有辨明。

- [6] 按：此處“書”應與“疏”同。
- [7]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卷一八六，北京：中華書局（整理本），1997年，頁2069。
- [8] 《烏鼠山人小集》，卷一二，明嘉靖刻本。
- [9] 南京圖書館藏正德六年孫佐刻本，《四庫全書存目叢書補編》第11冊，濟南：齊魯書社，2001年。按：賀泰，蘇州府吳縣人，字志同。弘治十二年進士。入為御史，武宗收京師無賴及宦官養為義子，一日賜國姓者達百二十七人，泰抗言其非，謫衢州推官。後以廣東參議終。據此刻本可知，賀泰編《唐文鑑》時為明文林郎監察御史。
- [10] 原注：原缺。按：此文疑為《論巡察風俗疏》（《全唐文》，卷二四七，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頁2496），中有“巡察使率是三月已後出都，十一月終奏事，時限迫促，簿書填委，晝夜奔逐，以赴限期”語。
- [11] 按：此文即《大唐新語·文章》所載張說與徐堅評時人及後輩的文章。
- [12] 按：《窮愁志》諸論據《舊唐書·李德裕傳》可知作於唐宣宗大中二年或大中三年，此系於文宗朝，不知何據，恐誤。
- [13]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卷一九二，頁2083。
- [14] “潭”恐“譚”之訛。譚宗浚（1846—1888），原名懋安，字叔裕，廣東南海人。1861年中舉人，1874年舉進士，授翰林院編修，國史館協修、撰修，方略館協修等。1876年督學四川。1882年充江南鄉試副考官，嗣出任雲南糧儲道、按察使。後以病告歸，至廣西隆安道卒。工詩文，熟於掌故。著有《希古堂文集》（甲、乙集）、《遼史紀事本末》、《芳村草堂詩抄》、《於滇集》等。
- [15] 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名著·歷代詩文總集》，冊35，臺北：世界書局，1962年。按：陳均（1779—1828），浙江海寧人，初名大，字敬安，號受笙。嘉慶十五年舉人，以教習授知縣。工詩畫及篆刻，嗜金石。有《鏡史》、《關中金石志》、《客秦隨筆》、《古今奇姓名錄》、《松籟閣詩鈔》。又，清代有三人名陳

均,其他二人一為江蘇吳縣人,畫家,嘉慶年間卒;一為安徽歙縣人,善養畫眉,有《畫眉筆談》,應不是編選《唐駢體文鈔》的陳均。

- [16] 按:實為偽作。朱玉麒《張說詩文重出誤收考》(《文教資料》2000年第3期)引:《大唐西域記序》據英人瓦特斯(Watters, T.)《玄奘的印度之旅》(*On YuanChang's Travels in India*, London, 1904—1905)之考辨認為非張說所作,乃于志寧所作。
- [17] 該選本已時代為序,逐個作家選錄,然而張說(667—730)要晚於李嶠(645—715),故卷七與卷八應倒置。
- [18] 李兆洛(1769—1841),字申耆,江蘇陽湖(今江蘇常州)人。嘉慶十年(1805)進士。曾任安徽鳳臺知縣。後主講江陰書院20年。家富藏書。工詩古文,精考據,擅長輿地之學。有《養一齋文集》20卷,今傳於世,另有輯著多種。《駢體文鈔》共31卷,分為上、中、下三編。上編18卷,包括銘刻、頌、詔書、檄移等各體,是李氏所謂“廟堂之制,奏進之篇”;中編8卷,包括論、序、碑記、志狀等各體,屬於指事述意之作;下編5卷,包括連珠、箋、雜文等各體,多屬緣情托興之作。書成於嘉慶末年。當時姚鼐所編《古文辭類纂》風行士林,李氏認為,當世治文,只知宗唐宋而不知宗兩漢;而欲宗兩漢,非自駢體文入手不可。於是選編先秦兩漢至隋之文成此書,以便學者沿流而溯源。李氏以為文之起源不分駢散,主張駢散合一,所以此書中選入了《報任安書》、《出師表》等文。
- [19] 郭麐(1767—1831),字祥伯,號頻伽,又號白眉生、郭白眉,一號邃庵居士、苧蘿長者,江蘇吳江(今屬江蘇)人。游姚鼐之門,尤為阮元所賞識。工詞章,善篆刻,問畫竹石,別有天趣,書法黃庭堅。有《靈芬館詩集》及詞集、雜著、《蘅夢詞》、《金石例補》。少年時有神童之稱。乾隆四十七年(1782)補諸生,六十年,參加科舉考試不第,遂絕意仕途,專研詩文、書畫。好飲酒,醉後畫竹石是其一絕。嘉慶時為貢生。晚年遷浙江省嘉善縣東門。郭喜交遊,與袁枚最為知己。
- [20] 參見羅宗強、郝世峰等:《隋唐五代文學史》(中)關於文筆之分與“文章”觀念的復歸的論述,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4年,頁356—357。清人侯康《文筆考》更認為:“至唐,則多以詩、筆對舉。”
- [21] 以《文苑英華》為例,它是宋初太平興國年間修成的一部大型的文學總集,選錄唐代作家作品最多,約佔十分之九,分類編纂,共分三十八體,除詩、賦外,

絕大部分均是應用性文體，如中書制誥、翰林制詔、策問、策、判、表、牋、狀、檄、露布、彈文、移文、啓、書、疏、序、論、議、頌、贊、銘、箴、傳、記、謚哀冊文、謚議、誄、碑、誌、墓表、行狀、祭文等，說明唐人將應用性文體納入到文學作品的範疇中，而且佔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 [22] 宇文所安著，賈晉華譯：《初唐詩》，北京：三聯書店，2004年，頁296。
- [23] 羅宗強、郝世峰等：《隋唐五代文學史》（上），頁169。
- [24] 宋·無名氏：《李文饒文集後序》，《李文饒文集》，《四部叢刊》本。
- [25] 宋·葉夢得：《避暑錄話》，卷上，《全宋筆記》第二編·十，鄭州：大象出版社，2003年，頁275。又，王士禛《香祖筆記》卷二十亦云：“功業燦然，與裴晉公相頡頏。武宗之治，幾復開元、元和之盛。”
- [26] 蔣寅：《古典詩學的現代詮釋》，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頁193—194。
- [27] 後晉·劉昫等：《舊唐書》，卷九四“史臣贊”，冊9，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頁3007。
- [28] 《唐五代筆記小說大觀》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頁56。
- [29] 宋·歐陽修、宋祁等：《新唐書·選舉下》，卷四五，冊4，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頁1176。按：神龍二年李嶠復為中書令悔其所為，“停員外官釐務”。
- [30] 《舊唐書》，卷九四，冊9，頁3007。
- [31] 同上書，卷九七，冊9，頁3054。
- [32] 同上書，卷九九，冊9，頁3098。
- [33] 《唐五代筆記小說大觀》本，頁647。
- [34] 宋·鄧名世：《古今姓氏書辨證》，卷一三孔至《姓氏雜錄》：“開元中，張說、張嘉貞同時入相，互為中書令，時稱大張令、小張令。”（清道光《守山閣叢書》本）
- [35] 《舊唐書》，卷九九，冊9，頁3091—3092。
- [36] 宋·司馬光編著，元·胡三省音注：《資治通鑑》，卷二一二，冊14，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頁6760。
- [37] 《舊唐書·李邕傳》，卷一九〇中，冊15，頁5041。
- [38] 《資治通鑑》，卷二一三，冊14，頁6771。
- [39] 《朝野僉載》卷五載：“燕國公張說，幸佞人也。前為并州刺史，諂事特進王毛仲，餉致金寶不可勝數。後毛仲巡邊，會說於天雄軍大宴，酒酣，恩敕忽降，

授兵部尚書、同中書門下三品。說謝訖，便把毛仲手起舞，嗅其靴鼻。”對奸佞之徒諂媚至極。張鷟評曰：“燕國公張說，幸佞人也。”（《唐五代筆記小說大觀》本，頁72）《唐會要》卷三還記載：開元十四年，侍御史潘好禮聞玄宗欲以武惠妃為皇后，進諫中云：“人間盛言，尚書左丞相張說自被停知政事之後，每諂附惠妃，誘蕩上心，欲取立後之功，更圖入相之計。”（宋·王溥：《唐會要》，卷三，北京：中華書局，1955年，頁27）真可謂是為達到目的不擇手段。

- [40] 參看拙文《試論中唐常袞制書之文章價值》、《論李德裕的公文寫作》。
- [41] 清·錢謙益：《牧齋有學集》，卷十五，《四部叢刊》影清康熙本。
- [42] 《全唐文》，卷四四七，冊5，頁4573。
- [43] 宋·蘇轍：《樂城後集》，卷二三，《四部叢刊》影明嘉靖蜀藩活字本。
- [44] 另有《軍謀前鑑》十卷，《雜詠詩》十二卷。
- [45] 另有《寶圖贊》一卷（王起注）。
- [46] 宋本作二十卷，殿本作三十卷。
- [47] 另有《古今文集略》二十卷，又《國朝哀策文》四卷，《梁大同古銘記》一卷。編有梁陳迄唐開元歌詩《麗則集》五卷，唐人表章箋記露布等公文《類表》五十卷（亦名《表啓集》）。
- [48] 此乃《會昌一品集》二十卷，又《姑臧集》五卷，《窮愁志》三卷，雜賦二卷。
- [49] 按：李商隱《韓碑》稱韓愈為“大手筆”，高彥休《闕史》記載皇甫湜為“大手筆”，劉禹錫《唐故相國贈司空令狐公集序》稱令狐楚為“大手筆”。韓愈、皇甫湜、令狐楚三人之所以被稱作“大手筆”作家主要是因為三篇文章（韓愈《平淮西碑》、皇甫湜所作今已不存、令狐楚《憲宗聖神章武孝皇帝哀册文》），故筆者將三人作為“大手筆”作家的特例，此處僅舉其他12人進行分析。
- [50] 詳見拙作《唐代“大手筆”作家考論》。

Research on Dispelling Literary Reputation and Historical Concealment of Tang “Dashoubi” Writers

Qu Jingyi

(Assistant Professor, Division of Chinese,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Singapore)

Abstract:

In Tang dynasty there are 16 writers to share “dashoubi” (大手筆, Great hand with the pen) title and they have great impact on Tang literary world. The article discusses the reception of Tang “dashoubi” writers in the Song, Ming & Qing from three anthologies of the Tang prose according to *Tangwen Cui* (唐文粹, *Elite of Tang Prose*), *Tangwen Jian* (唐文鑒, *Mirror of Tang Prose*) & *Tang Pianti wenchao* (唐駢體文鈔, *Selections of Tang Parallel Prose*) and try to establish the reasons why their literary reputation decline in the later generations and how the reputation was historically concealed.

Keywords: “dashoubi” writer, Tang Literature, literary reception, dispelling reputation, historical concealment